

关于 2023 年政府债券预算调整方案 (草案) 的报告

——2023 年 7 月 31 日在临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

临县财政局局长 李谈平

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3 年政府债券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报告如下。

一、预算调整事由

根据《预算法》规定，增加举借债务数额的，应当进行预算调整，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提请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

根据《吕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二批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吕财债〔2023〕11 号）、《吕梁市财政局关于预下达 2023 年提前批第三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的通知》（吕财债〔2023〕19 号）、《吕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四批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吕财债〔2023〕20 号）等文件精神，市财政局下达我县 2023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9600 万元。

二、政府债券资金拟安排

我县 2023 年专项债券拟安排 19600 万元，其中：临县 2022 年农村供水保障项目 1800 万元、吕梁市国家储备林及林业扶贫项

目 10000 万元、黄河流域(临县段)生态修复项目 6000 万元、2021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美丽宜居乡村建设项目 1800 万元(具体情况见附件)。

三、政府债券的还本付息安排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的还本付息由县级财政负责,按规定从一般公共预算中解决;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还本资金由县级财政会同各项目主管部门统筹项目投资收益、政府性基金预算等解决,付息资金从政府性基金预算中解决。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资金应按规定编入当年财政预算,确保及时偿还到期本金、利息。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